

台灣健康促進暨衛生教育學會 函

機關地址：106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誠大樓 5 樓)

通訊地址：臺北師大郵局第 214 信箱

聯絡人：張鈺棋

電話：(02)7734-1713

受文者：如正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4 日

發文字號：107 衛教會【17】字第 107014 號

附件：2018 年健康促進管理師認證考試報名簡章

主旨：檢送本會 2018 年「健康促進管理師」認證考試報考資訊，敬請鼓勵貴單位健促相關人員踴躍報考，並請協助公告訊息至相關單位參考，懇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本會謹訂於 107 年 5 月 26 日(星期六)，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舉辦「健康促進管理師」認證考試。

二、凡符合下列資格者，皆可報名參與認證考試：(符合其中一項即可)

(一)凡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專校院「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或研究所畢業者。

(二)具有國內外健康促進相關學術領域之大專以上學歷，並從事健康促進相關工作滿一年(含)以上者。

三、隨函檢附報名簡章，報名表請至本會網站下載，網址：www.thpea.org.tw。

理事長

陳政友



台灣健康促進暨衛生教育學會

2018 年健康促進管理師認證考試報名簡章

一、主旨

台灣健康促進暨衛生教育學會(以下簡稱本會),依據本會「健康促進專業人員認證辦法」之規定,辦理健康促進管理師認證考試,其「健康促進專業人員認證辦法」全文置於本會網站。

二、目的

健康促進專業人員工作目標:

- (一)促進民眾健康生活。
- (二)推展民眾預防保健服務。
- (三)創建社區、學校、醫院與職場健康環境。
- (四)整合醫療資源與社會資源。
- (五)營造健康社區、學校、醫院與職場。
- (六)推展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訓練及研究。
- (七)其他社區、學校、醫院與職場健康促進相關事宜。

三、報名資格

- (一)凡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專校院「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或研究所畢業者。
- (二)具有國內外健康促進相關學術領域之大專以上學歷,並從事健康促進相關工作滿一年(含)以上者。

四、考試資訊

- (一)考試日期:2018 年 5 月 26 日(星期六)
- (二)考試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 (三)考試教室:(請見准考證)
- (四)考試時間:(考生請於考前 15 分鐘到場,並完成報到手續)

科序	科目	考試時間
第一科	基礎理論	10:30~11:50
第二科	場域應用	13:00~14:20
第三科	實務應用	14:30~15:50

- (五)考試題型:選擇題(以筆試為之)
- (六)考試科目及範圍:

科目	範圍
基礎理論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概論
	健康行為科學與管理
場域應用	社區健康促進
	學校健康促進
	醫院健康促進
	職場健康促進

科目	範圍
實務應用	大眾傳播與健康促進
	心理健康促進
	老人健康促進
	老人運動健康促進與指導
	物質濫用防制與健康促進
	流行病學與健康促進
	健康促進網路資源管理
	健康體能促進
	飲食與健康促進
	傳染病防治與健康促進
	環境與健康促進

(七)評分標準：基礎理論滿分 100 分、場域應用滿分 100 分、實務應用滿分 100 分，總分 300 分，3 科平均 60 分以上（含 60）達錄取標準，唯情況特殊者須經由本會認證考試委員會審議。

(八)准考通知：本會訂於 2018 年 5 月 17 日（星期四）以掛號函件郵寄准考證，考生若於 5 月 22 日（星期二）前，尚未收到本會掛號函件，請儘速與本會聯繫。

(九)錄取結果：

- 1、本會訂於 2018 年 6 月 15 日（星期五）分發錄取結果，其考試成績將由本會專函通知，不公布於本會網站。
- 2、通過錄取之考生，本會將核發健康促進管理師證照，並連同成績單一併專函寄發考生查收。
- 3、未通過錄取之考生，本會將歸還預收之一吋及二吋半身照各一張，連同成績單一併專函寄發考生查收。

(十)成績複查：

- 1、考生於收到本會成績單後，如對考試成績有疑義者，請填妥成績複查申請表，向本會提出書面申請。
- 2、申請成績複查者，請至郵局劃撥複查手續費，每科手續費新台幣 80 元整，若有 2 科以上（含 2 科）成績欲申請複查者，請一併申請及繳費，複查申請以一次為限。
- 3、申請成績複查者，應於收到成績單之日起一週內（以郵戳為憑，不含例假日），將成績複查申請表郵寄至本會 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誠大樓 5 樓/台灣健康促進暨衛生教育學會收，逾期恕不受理。
- 4、成績複查時，由複查人員調閱試卷並核對試卷上所載分數與考試成績單是否相符，其複查結果回覆：
 - (1)查核無誤者，由複查人員填入複查後之分數，列印複查成績通知單，並加蓋健康促進專業人員認證委員會戳章後，寄發予成績複查之考生。
 - (2)查核有誤者，其重新核對計算分數，若達錄取標準者，立即召開健康促進專業人員認證委員會議增額錄取，並寄發正確成績單及錄取通知相關資料。

(十一)考試規則：

- 1、每科考試均須按時到場，凡遲到逾二十分鐘或無故在試場外逗留者，以棄權論且不得補考，考試時間未滿四十分鐘亦不得出場。

- 2、應考人需按考場座位桌面左上方之准考證號入座應考，未得監試人員之許可，不得擅自移動更換座位。
- 3、考試時不得攜帶可供參考之書籍、文件、電子產品入場，如有違反者，即予停考並取消資格。
- 4、應考人須攜帶貼有照片之身分證、健保卡或駕照等(擇一即可)，於應考時放於桌面左上方，以供監試人員查核；如有發生他人代考之情形，本會將取消其認證考試資格。
- 5、應考人如對試題印刷或題意不清楚時，可於考試時間內，在原座位舉手請求說明。
- 6、觸犯下列舞弊情事之一者，一律取消資格。
 - (1)擅自更換座位者
 - (2)左顧右盼窺視他人試卷者
 - (3)故意暴露試卷便利他人窺視者
 - (4)交頭接耳互相談話者
 - (5)大聲誦讀答案者
 - (6)交卷後仍逗留試場者
 - (7)傳遞試題答案或交換試卷者
 - (8)將試卷夾帶出場者

(十二)注意事項：

- 1、報名繳費後不得申請延期或退費。
- 2、若遇天災或不可抗拒之因素，本會有權取消認證考試並擇期重新辦理，恕不退還報名費用。

五、報名資訊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一）止，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二)報名費用：新台幣 800 元整（本會會員、非會員皆同）。

(三)報名方式：

1、至本會網站下載「2018 年健康促進管理師認證考試報名表」。

2、至郵局劃撥報名費，並於劃撥單通訊欄內註明收據抬頭。

劃撥帳號：50147293 戶名：台灣健康促進暨衛生教育學會胡益進

3、檢附資料：

(1)應檢附「健康促進管理師認證考試報名表」，其報名表格內容請確實填寫。

(2)應檢附報名資格審查之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甲、凡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或研究所之學歷證明影本（限本科系學士、碩士、博士學歷證明）。

乙、健康促進相關學術領域之大專以上學歷證明影本以及健康促進相關實務經驗滿一年以上之服務證明影本。

(3)應檢附報名費劃撥單據影本。

(4)應檢附半年內一寸半身照 3 張(1 張黏貼報名表上)，及二吋半身照片 1 張(請勿使用電腦列印)，並於照片背面註明「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

(四)將上述(1)-(4)項資料依序平放信封袋內，每一信封袋限裝一人之報名資料，並以掛號

方式將信封袋郵遞至本會 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誠大樓 5 樓/台灣健康促進暨衛生教育學會收，如郵件以平信方式郵遞發生遺失或遲誤時，由報名者自行負責(請勿親臨會址繳件)。

(五)聯絡方式：

學會網址：www.thpea.org.tw

電子信箱：hphe@thpea.org.tw

聯絡電話：(02)7734-1713 / 張小姐

聯絡時間：週一至週五 AM9:00~12:00、PM13:30~17:30

學會會址：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誠大樓 5 樓

六、交通資訊

(一)捷運：

1、古亭站：淡水線(紅線)、中和線(橘線)、新店線(綠線)於「古亭站」下車，4 號出口往和平東路方向步行約 8 分鐘即可到達。

2、台電大樓站：新店線(綠線)於「台電大樓站」下車，3 號出口往師大路方向步行約 8 分鐘即可到達。

(二)公車：搭乘 15、18、235、237、278、295、662、663、672、907、和平幹線於「師大站」或「師大一站」下車。

(三)自行前往：

1、中山高速公路：圓山交流道下->建國南北快速道路->右轉和平東路->臺灣師大校本部

2、北部第二高速公路：

(1)木柵交流道->萬芳交流道->辛亥路->右轉羅斯福路->右轉和平東路->臺灣師大校本部

(2)安坑交流道->新店環河快速道路->水源快速道路->右轉師大路->臺灣師大校本部

(四)停車位置：

1、自行車(腳踏車)：騎乘自行車者，請將自行車停放在校本部後門自行車專用停放區。

2、機車：騎乘機車者，請將機車停放在校本部大門及側門機車停車格內。

3、自用車：自行開車前往者，請將自用車停入校園內之地下停車場，每小時停車費新台幣 50 元整(校內停車位有限，請多利用大眾運輸交通工具)。